

# 寫樂評要知道自己在講什麼

一個面對觀眾的表演者，務必對自己有足夠的信心和定力，客觀和理智地去接受任何外來的言論。但是……



◎費明儀

十二月十五日和十六日晚我參加了香港中樂團「歌樂停不了」兩場音樂會的演出，事後讀到幾篇有關的評論文章，非常高興知道聽眾們對這次音樂會的關心。一向對於「正」、「反」兩面的

讚賞或批評同等重視，重要的是不要被勝利沖昏頭腦，也不容輿論打擊了鬥志，一個面對聽眾的表演者，務必對自己有足夠的信心和定力，客觀和理智地去接受任何外來的言論，能堅持這個原則的話，我們的音樂道路會是充實和豐富的。

雖然香港報章雜誌種類眾多，但音樂評論所能佔的篇幅和比率卻極少，事實上寫樂評的難度相當高，因為會寫文章並不表示就一定寫音樂評論，一位樂評人所具備的主要先決條件，是他必須知道自己在寫什麼，音樂的範疇如此廣闊，究竟是否已完全理解了作曲家的創作背景，樂曲的體裁結構，樂器的性能、特徵，以及表演者的技巧、演繹風格等等，相信無論出席音樂會的嘉賓、有份參與演出的音樂家、甚至包括當晚不在場的聽眾，他們都希望能在樂評中讀到當晚現場演出的音樂信息。無可否認，寫樂評是從自己主觀的概念出發，但同時要

懂得如何根據客觀因素的分析而下筆，文章內容的觀點與角度，應該是主觀和客觀意念並存和相互融會的，唯有富於啓發性的真實報道，才是一篇可讀性的音樂評論專稿。

一篇可讀性的音樂評論專稿，也會是一篇具有專業性的文章，也許你喜歡交響樂、熟悉室內樂、熱衷聲樂藝術，或對中國音樂有獨到心得，但是誰都不能自認十八般武藝件件精通，何況眾多藝術品種各有它的獨特性，如果沒有廣泛和淵博的音樂知識及修養，就無法取得理性與感性之間的平衡，於是無原則的吹捧，或是存有偏見的謬論之外，又何妨再用個筆名，乾脆尖酸刻薄的一筆否定了別人。這不僅是對表演者的傷害和不敬，更顯示了執筆者本身的業餘水平，而這類業餘水平的報道往往會產生誤導的不良後果。年來香港的音樂氣氛引致濃厚，例如「香港藝術節」、「亞洲藝術節」、校際音樂比賽、皇家音樂院考試，由本地、外來的音樂家們所舉行不同類型的音樂會、歌劇演出等等，在我們如此蓬勃開展中的音樂文化，不是正需要更多精彩的「音樂評論」嗎？